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D2022-ZB-2949-001

## 安康市人民医院3.0T磁共振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

#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二) 投标人须知.....	11
一、 总则.....	11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2.资金来源.....	12
3.投标费用.....	12
4.适用法律.....	12
二、 招标文件.....	12
5.招标文件构成.....	12
6.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
7.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13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
8.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14
9.投标文件组成.....	14
10.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5
11.投标报价.....	15
12.投标保证金.....	15
13.投标有效期.....	16
14.投标文件的制作.....	16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
16.投标截止.....	17
17.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
五 开标及评标.....	17
18.开标.....	17
19.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8
20.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9
21.投标偏离.....	20
22.投标无效.....	20
23.比较与评价.....	20
24.废标.....	21
25.保密要求.....	21
六 确定中标.....	21
26.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1
27.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2
28.发出中标通知书.....	22

29.告知中标结果.....	22
30.签订合同.....	22
31.履约保证金.....	22
32.预付款.....	23
33.招标代理服务费.....	23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	23
35.廉洁自律规定.....	28
36.人员回避.....	28
37.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29
附件 1: 投标担保函.....	30
附件 2: 履约担保函格式.....	31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33
一、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标准见本章附表一。.....	33
附表一 资格审查标准.....	35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标准.....	36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9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4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政府采购项目.....	53
第一部分 投标函.....	55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56
投标分项报价表.....	57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58
一、身份证明文件.....	58
二 资格证明文件.....	61
投标人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64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64
若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代理单位提供产品授权书。第四部分 投标人概况.....	64
（一）投标人基本信息.....	65
（格式自拟）.....	65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66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6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8
第五部分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9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69
（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自律承诺书.....	70
第六部分 投标方案.....	71
技术偏离表.....	71
商务条款偏离表.....	72
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商务文件.....	73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	74
业绩一览表.....	75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76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3.0T 磁共振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www.sxggzyj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2 月 01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CZD2022-ZB-2949-001

项目名称：3.0T 磁共振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8,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医用磁共振设备	3.0T 磁共振仪	1（台）	详见采购文件	28,0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天内交货。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安康市人民医院 3.0T 磁共振仪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无，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安康市人民医院 3.0T 磁共振仪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投标人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3.2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3.3 法定

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3.4 若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代理单位提供产品授权书。3.5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3.6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3.7 未向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 年 01 月 06 日 至 2023 年 01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www.sxggzyjy.cn](http://www.sxggzyjy.cn)）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50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 年 02 月 01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03 第三开标室

开标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03 第三开标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项目概况：高磁场均匀度是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质量的最基本、最重要保证，所以本次招标将 10cmDSV-50cmDSV 的磁场均匀度均作为核心指标…已做进口产品论证。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2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2.3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3、购买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采购文件获取：投标人须在文件领取时间内将网上投标成功回执单、单位介绍信或授权书（备注经办人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盖章扫描件发送至邮箱：309545917@qq.com。。项目经理审核无误后按要求进行缴费确认，确认完毕后方可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网上投标确认后投标人持单

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书至西安市高新二路山西证券大厦八楼招标四部领取纸质采购文件。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缴费确认或未在文件发售时间内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招标项目投标指南》。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请各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康市人民医院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江北大道 38 号

联系方式：0915-33683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二路 2 号山西证券大厦八层

联系方式：029-8849791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程燕 田婧

电话：029-88497916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安康市人民医院 地 址：安康市汉滨区江北大道 38 号 电 话：0915-3368386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二路山西证券大厦 8 层 联系人：程燕 田婧 电话：029-88497916
1.3.3	合格投标人的特定资格条件： 1 投标人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2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3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 4 若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代理单位提供产品授权书。5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6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7 未向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1.3.4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  否  </u>



1.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u>是</u>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u>否</u>
1.4.7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1.7	项目所属行业：工业（制造业）
2.2	项目预算金额：28,000,000.00 元；
5.4	<p>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u>是</u>（是、否）</p> <p>本项目包括机房装修内容，供应商需勘察现场实际情况，中标后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施工并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并承担环评、职业病防护评价及相关费用。</p> <p>勘察时间：2022 年 01 月 16 日          地点：安康市人民医院</p> <p>联系方式：0915-3368386</p>
8.1	如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可以中标 <u>/包</u>
12.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文件的份数：本项目以上传电子文件为准，无需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16.1	投标截止时间： <u>2023 年 02 月 01 日 14 时 00 分</u>
18.1	<p>开标时间：<u>2023 年 02 月 01 日 14 时 00 分</u></p> <p>开标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03 第三开标室</p>
19.2	信用查询时间：为招标文件发售时间至资格审查工作结束
20.5	核心产品：3.0T 磁共振
23.2	评标方法：适用 <u>综合评分法</u>
27.1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27.2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u>否</u>
31.1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 <u>否</u>
32.1	预付款比例为： <u>0%</u>
33	<p>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p> <p>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的计算方法标准收取。</p>

	<p>中标单位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p> <p>银行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p> <p>账 号：78560188000095264</p> <p>联系人：张婕 联系电话：029-85263975</p>
34.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 <u>否</u>
37.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一次性提出
37.4	<p>联系单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p> <p>联系人：综合办公室</p> <p>联系电话：029-85235014</p>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p><b>电子投标注意事项：</b></p> <p>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投标人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p> <p>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p> <p>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a href="http://www.sxggzyjy.cn/">http://www.sxggzyjy.cn/</a>）”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p> <p>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p> <p>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a href="http://www.sxggzyjy.cn/">http://www.sxggzyjy.cn/</a>），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p>

## (二) 投标人须知

### 一、 总则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和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2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3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3.4 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或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5 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内容提交。

-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2. 资金来源

- 2.1 本项目的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具有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条件。
-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预算额度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 二、 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构成

- 5.1 招标文件共六章，构成如下：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2 招标文件中如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5.4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6.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或者中标，除非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标段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及要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该标段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投标文件组成

- 9.1 投标文件由以下六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投标函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投标人概况

第五部分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第六部分 投标方案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以下统称公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第一部分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CA锁”进行签章。

##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 10.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 11. 投标报价

-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分项服务、伴随的货物和工程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1.3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 11.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帐。
- 12.2 投标保证金应用人民币，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的任何一种非现金形式支付。
- 12.3 如投标保证金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人须按本章附件1格式和内容开具保函，并将保函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或随投标文件同时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 12.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5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并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2.6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12.7 中标人需在合同签订后 3 日内持合同原件至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投标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投标文件应按照“第六章”格式部分制作。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5.1 密封要求：投标文件应当用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投标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
- 15.2 如果投标文件未进行密封，将被拒绝接收。

### 16. 投标截止

-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
- 17.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将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并向投标人出具回执。
- 17.3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申请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 17.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17.5 除投标人不足 3 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 五 开标及评标

###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 18.2 开标时，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实施，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在线实现开标、解密、澄清等操作。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服务及相关货物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

工作。

##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4 如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如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21. 投标偏离

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负偏离，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22. 投标无效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3)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7)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3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规定扣除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3.4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24.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5. 保密要求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5.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六 确定中标

##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7.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7.2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28.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9. 告知招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

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

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1. 履约保证金

31.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 2）。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3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3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2. 预付款

- 32.1 预付款是指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 32.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确保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 32.3 本项目采购人不需要支付预付款的情形，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

- 34.1 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 34.2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陕西省财政厅出台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中标人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了解详情。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申请信用融资时，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切实做到以政府采购信用为基础，简化手续，提高效率，降低供应商融资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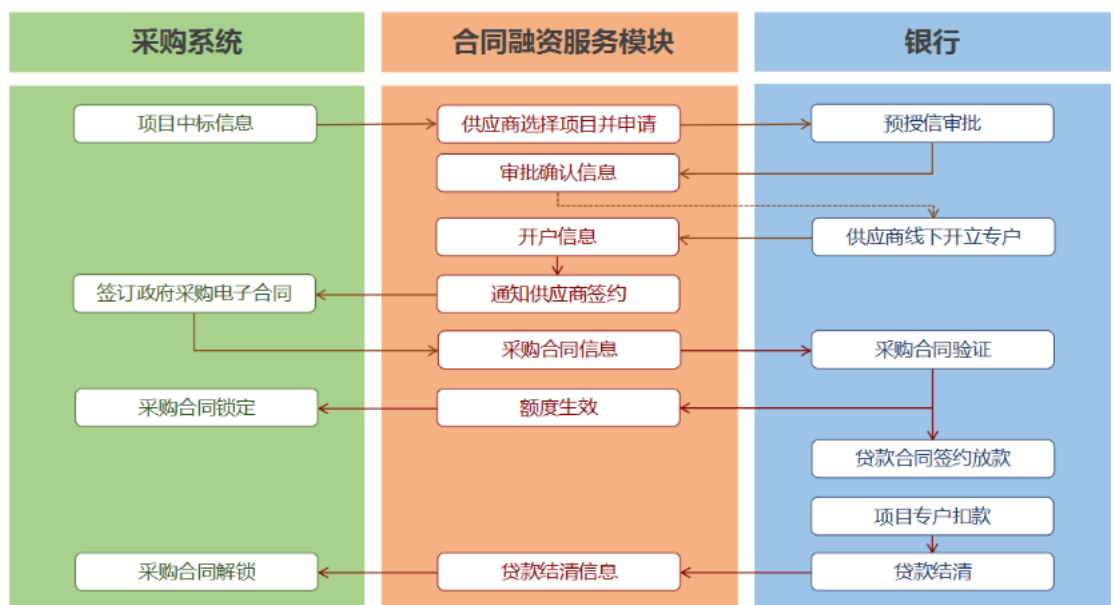
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

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

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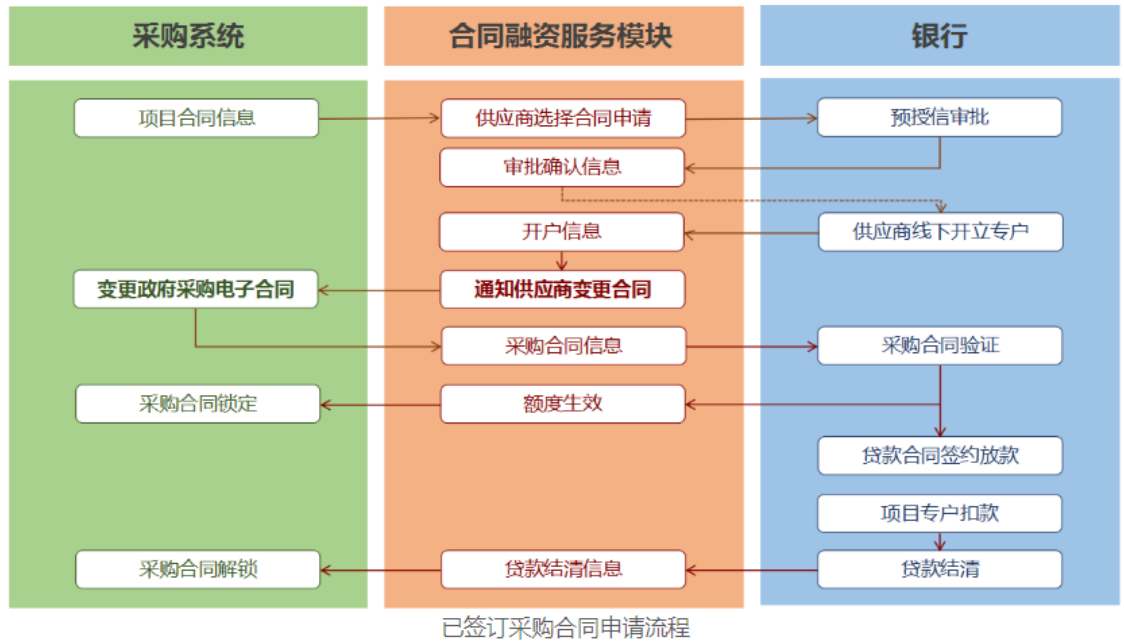
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在签署合同时应当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申明或提示该合同将用于申请信用融资，并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在该银行开设的收款账号信息。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进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应当将上述信息在政府采购合同中予以特别标记。

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未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 省级政府采购项目贷款银行信息：

### 一、陕西建行（E政通）

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西安市南广济街 38 号 白玉皓 13201603166  
 西安莲湖路支行 西安市莲湖路 35 号 刘冲 17702902131  
 西安曲江支行 西安市雁塔南路 2216 号 樊理君 18691568151  
 西安高新区支行 西安市高新路 42 号 卞斯超 15191075651  
 西安经开区支行 西安市未央路 125 号 惠媛 17792256100  
 西安南大街支行 西安市南大街 15 号 乔鉴 18089136919  
 西安和平路支行 西安市和平路 101 号 陈歆 18691816821  
 西安兴庆路支行 西安市兴庆路 61 号 李妍 13892880386  
 西安新城支行 西安市南新街 29 号 朱子君 18629286269  
 西安长安区支行 西安市长安区青年街 2 号 王淑芸 13572289603  
 咸阳分行 咸阳市西兰路 4 号 邵洋 13299079906  
 宝鸡分行 宝鸡市红旗路 36 号 李倩 18629019817  
 铜川分行 铜川市新区正阳路与长虹路十字 张小波 18691932636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创业大厦 张君君 15991929275  
 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陈进佃 15609110557  
 汉中分行 汉中市石灰巷 21 号 王晨旭 15319375850  
 安康分行 安康市育才路 102 号 张少帅 13165762680  
 商洛分行 商洛市名人街广电大楼下 郭杨 17809267188

### 二、北京银行（政府订单贷）

西安分行营业部 刘晓伟 总经理助理 029-61828763 18066630518  
 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梁凡 行长助理 029-61828531 18681945597  
 西安曲江文创支行 蒋超 室经理 029-65667366 15891737329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孟庆龙 行长助理 029-61828272 13991990373

西安长缨路支行	范凯	副行长	029-68717760 13991315609
长安西长安街支行	陈明	行长助理	029-85724301 18149209660
泾渭工业园支行	杨奕	室经理	029-68213773 15934802021
北客站科技支行	周洁	副行长	029-61828129 18629518636
解放路支行	王莉	行长助理	029-61828185 15802966196
延安分行	奥宝森	室经理	0911-8076038 15592925222

### 三、工商银行（政采贷）

榆林分行	张岭	客户经理	0912-6183827 15353386777
宝鸡分行	郭进	客户经理	0917-3238282 18991749262
安康分行	郑婕	客户经理	0915-3236275 15667856663
铜川分行	彭东东	客户经理	0919-2151878 17392898832
延安分行	党莹	经理助理	0911-2380826 15291142933
汉中分行	杨薇薇	部门副经理	0916-2606773 18591607453
渭南分行	张欢	客户经理	09132095066 15229730006
咸阳分行	袁霖	客户经理	029-33259370 18591006506
商洛分行	张铮	经理助理	0914-2310908 18691410305
商洛分行	余勇博	客户经理	0914-2310908 18092802280
西安分行	巩越	客户经理	029-87609419 18629450680

### 四、中信银行（政采e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朱雀大街中段1号	曹晓聪	13759957407
咸阳分行	秦皇中路绿苑大厦	杭群	13992016859
宝鸡分行	宝鸡市高新大道50号财富大厦B座	王尧	13636762976
渭南分行	渭南市朝阳大街中段信达广场世纪明珠大厦	杨阳	18191815559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区长兴路248号中信银行	刘洪巍	13636885556
汉中分行	汉中市汉台区西二环路劳动西路东南汉中滨江·公园壹号（产业孵化区）3B号楼	陈真	18509165068

### 五、中国光大银行（阳光政采贷）

宝鸡分行	杨欢	0917-3451055 18329677163
榆林分行	尚云鹏	0912-3548019 18690473126
延安分行	汪昊田	0911-8011831 13509115500
咸阳分行	侯佳	32100021 15229490088
营销一部	李敏	87236311 13772031109
营销二部	朱翰辰	87236201 17791788078
营业部	张翔琮	87236306 18829235568
电子城支行	张曼玉	88247071 18009298787
明德门支行	王晨	85350770 13991249430
东大街支行	刘林	87438914 15029673754
经济开发区支行	陆家俊	86525176 18629303397
凤城九路支行	宋宜	89155022 18966911622
兴庆路支行	司洋	83290033 18629251819
长乐西路支行	张超	82566208 15877390201
友谊路支行	贫程敏	88422067 18792795210
边家村支行	王鹏	85251673 15309223048
北关支行	菅新培	86248203 18092169361

南郊支行 程拓 85265234 13772491661  
 西关正街 马瑜 89548109 13772337373  
 丈八东路支行 杨筱凡 81026910 15129044185  
 雁塔路支行 闫梓闻 82222501 18691561524  
 唐延路支行 尉二宝 88329478 13991930150  
 枫林绿洲支行 杨嘉 87302120 13609199490  
 南关正街支行 郭敏 85230722 18066610983  
 南二环支行 刘超 88362861 18192080396  
 曲江支行 田鹏 81205890 13991937977  
 太白路支行 马振林 68912880 15353736656  
 明光路支行 刘二渭 81623506 13201793405  
 凤城二路支行 张洋 86680267 13720423343  
 昆明路支行 张洁 84592506 13991821278  
 丈八北路支行 郭浩 81875192 15667087662  
 新城支行 余振东 87251680 18066617238

**六、浦发银行（政采e贷）**

西安分行 吴晨雨 客户经理 029-63603803 15991724645  
 西安分行 陈福全 客户经理 029-63603441 17782511994  
 西安分行 韩瑾 客户经理 029-63603443 18202909790  
 西安分行 李瑞雪 客户经理 029-63603445 18220862398  
 榆林分行 陈晓晓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68 15691269965  
 榆林分行 郭小东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08 15291820586  
 宝鸡分行 张一岚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19 18690008816  
 宝鸡分行 朱强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26 13909176381  
 渭南分行 王晓峰 公司业务部 0913-3357080 13992363166  
 咸阳分行 薛晗 公司业务部 029-32083788 15109226216

**七、兴业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朱靖 总监 029-87482998 13363979983

**八、中国民生银行（政采贷）**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75 /18821669199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80 /18591953690

**九、浙商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259 号 曹金辉 18710993980

**十、招商银行（政采贷）**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任瑾；85438988

**十一、长安银行（小微贷）**

长安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一路 3 号  
 联系人：陈瑶 13629266833

**十二、网商银行（合同贷）**

**十三、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政采贷）**

渭南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	-----	------

1	建设银行	郭煜庆 田宇	13892535580 17797059890
2	浦发银行	孙哲龙 蒙波	13892383911 15249035320
3	中信银行	杨洋 耿浩	18191815559 13193388328
4	兴业银行	权奥星	15706090239
5	工商银行	张剑 张欢	18191356300 15229730006
6	长安银行	李华	13335331958
7	邮储银行	张萱	13028431555 18091365182

延安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序号	银行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	中国建设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惠玉	13892179302
2	中国工商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师范路	姬悦	18391156580
3	北京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双拥大道	奥宝森	15592925222
4	邮储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志丹大厦	杨慧花	13909113843
5	光大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卷烟厂东信时代一、二层	汪昊田	13509115500

### 35. 廉洁自律规定

-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 36. 人员回避

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 37.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7.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 37.3 供应商提交质疑函的要求
- 37.3.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37.3.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7.3.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37.3.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37.3.5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
- 37.3.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签字的需提供相应的授权书。
- 37.4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附件1：投标担保函

(适用于投标保证金保函)

保函编号：

致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_ (下称被保证人) 将于\_\_\_\_\_年 月 日参加贵方招标编号为\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的\_\_\_\_\_ (项目名称) 的投标, 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 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金：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_\_\_\_\_元(小写)\_\_\_\_\_元整(大写)。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含 28 日), 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 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 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 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 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3.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 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4. 被保证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 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 将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 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送达我方。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 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 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 附件2：履约担保函格式

编号：

\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出具保函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工作程序如下：

一、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标准见本章附表一。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完整性、有效性、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3、信用查询不符合要求的。

二、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的审查评审工作。

1、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符合性审查标准见本章附表二。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1.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2、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1.3、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4、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

2、如有必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书面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评审要素和标准见本章附表三。

3.1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三、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如有）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金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3、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见评审因素和指标内容。

4、如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5、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附表一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项目	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p>1、投标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供应商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本年度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p> <p>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p> <p>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p>
2	资格条件	<p>1 投标人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2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3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 4 若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代理单位提供产品授权书。 5、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p> <p>6、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p> <p>（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p> <p>（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项目	投标无效条件
1	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投标报价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3	报价合理性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	投标内容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
5	其它情形	存在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条款

### 附表三 评审因素和指标

(综合评分法)

评标因素	分值	评价要素
价格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投标产品技术指标评审内容	30	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评审：完全响应或优于得30分。“*”号技术参数一项不满足扣3分；非“*”号技术指标参数一项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提供所投产品相关证明材料（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白皮书或检测报告等），并在技术偏离表“说明”栏中标明页码，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产品的可靠性评审	10	<p>1、投标生产企业产品原材料、配件货源渠道正常，选材用料优良、有品质保证，按其响应程度计1~5分。</p> <p>2、投标生产企业有完善的产品质量检测保障体系，产品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并符合国内相关标准。按其响应程度计1~5分。</p>
售后服务及履约能力评审	25	<p>1、针对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团队，完成设备安装及日常点检、巡检工作。根据服务团队专业素质及服务能力由评审委员会横向比较，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p> <p>2、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人数、培训时间、培训及考核办法、培训项目、培训能力，有助于采购人长期实现人员培养和操作技术先进性等），保证使用方能熟练操作，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p> <p>3、针对该项目有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措施，其他附带产</p>

		<p>品服务承诺等，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p> <p>4、投标人的设备维修能力方案，针对该项目的维修人员数量及维修能力，维修响应时间及备品方案等，由评审委员会横向比较，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p> <p>5、针对投标人对投标产品服务的技术延伸性方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未来开展新技术等方面的应用，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p>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	5	<p>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优先采购。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p>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前款所称采购人） 住所：

乙方：（前款所称中标人） 住所：

一、合同内容（标的、数量、质量等）：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1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注明：一、附件一配置清单；附件二中标通知书 二、本合同根据招标标号为： 的政府招标结果签订，详细配置、保修条款等以招标文件为准。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

2、合同总价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比例：设备到货后甲方付给乙方总货款的 40%，余款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付清。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四、交货条件：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

2、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运输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安装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

六、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货物的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终身维护保养，质保期后，只收取成本费用。

#### 6、包装要求

6-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6-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7、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 七、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其它资料。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

3-2、培训地点：

3-3、培训时间：

3-4、培训人数：

3-5、培训费用：参训人员的食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4、售后服务

4-1、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产品所需的往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两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质保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 5、伴随服务

5-1、乙方应随同每套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

5-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5-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产品装箱提供。

5-1-3、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2、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 八、验收

1、到货验收：货物到货后，由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外观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外包装的完好性，货物品牌、规格、数量及产地与合同要求的一致性。

2、货物运行验收：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3、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4、质保期满后：由乙方出具质保期运行质量报告，作为质保金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 5、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 九、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

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 十、合同组成

- 1、中标通知书
- 2、合同文件
-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4、供货产品技术规格及参数表
- 5、招标文件
- 6、投标文件

#### 十一、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 ）种争议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_\_份，\_\_备案\_\_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_\_。

4、生效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 3.0T 磁共振招标技术规格及要求

	内容	备注
总体要求	*请各厂家以本公司在国内取得销售许可的性能参数最好 3.0T 产品投标。 进口产品需提供“进”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及原厂技术白皮书	
	1、磁体并扫描床	
1.1	磁场强度：3.0T	
1.2	磁体类型：超导	
1.3	磁屏蔽方式：主动屏蔽加被动屏蔽	
1.4	磁体长度(不含外壳)：≥160cm	
*1.5	磁体内径（患者检查孔道内径）：≥70cm	
1.6	磁体重量（含扫描床及磁体加盖）：≤12.5 吨	
1.7	主动磁屏蔽	
	5G 轴向：≤6.0m	
	5G 径向：≤3.5m	
1.8	匀场方式	
	超导线圈主动匀场	
	三维动态匀场	
	高阶匀场	
*1.9	磁场均匀度（V-RMS 24 平面法 Typical）	
	40cmDSV≤0.25ppm	
	30cmDSV≤0.06ppm	
	20cmDSV≤0.02ppm	
	10cmDSV≤0.005ppm	
1.10	磁场稳定度≤0.1ppm/hr	
1.11	液氮挥发率≤0.05L/24hr	
1.12	提供静音技术，并注明静音技术的具体名称 ART、ZTE、ComforTone	
1.13	专用防磁耳机及病人呼叫系统	
1.14	交互语音通信系统	
1.15	磁体间病人电生理波形适时显示及监控系统	
1.16	磁体间视频监控系統	
1.17	床升降时的承重：≥220KG	
1.18	检查孔通风,照明	
1.19	磁体双侧控制面板	

1.20	扫描室照明通风远程（控制台）智能遥控	
1.21	检查床的紧急制动	
1.22	检查室磁体紧急开关	
1.23	冷头保用时间 $\geq 24$ months	
1.24	液氦补充间隔 $\geq 60$ months	
1.25	扫描中音乐播放解决方案	
2、梯度系统		
*2.1	最大单轴梯度场强、切换率、FOV (XYZ) 单梯度 $\geq 80$ mT/m, 200 T/m/s, 50X50X50;	
2.2	工作周期:100%	
2.3	梯度控制方式: 全数字式实时控制	
2.4	梯度工作方式: 非共振式	
2.5	爬升时间: $\leq 0.50$ ms	
2.6	梯度线圈冷却方式: 水冷	
2.7	梯度放大器冷却方式: 水冷	
2.8	EPI 序列 最小 TR (128) $\leq 2.50$ ms, (256) $\leq 3.5$ ms 最小 TE (128) $\leq 0.90$ ms, (256) $\leq 1.30$ ms	
2.9	梯度噪声抑制措施: 软件降噪+硬件降噪	
3、射频系统并线圈技术		
3.1	射频类型: 全数字化发射接收实时控制系统	
*3.2	双通道射频发射技术 (提供 Datasheet 证明): 射频多源发射技术, 西门子提供 TrueShape (非 TrueForm)、飞利浦提供 Multi-transmit 4D、GE 提供 MultiDrive、其他厂家需要提供双射频源发射系统。	
3.3	射频功率: $\leq 30$ KW	
3.4	射频噪声水平: $\leq 0.5$ dB	
3.5	并行采集技术, 注明加速因子 Asset4、Sense16、Turbo64、FAST16	
3.6	并行采样时单通道接收带宽 $\geq 1$ MHz	
*3.7	射频接收相控阵通道数 $\geq 128$ 个 (支持所有投标线圈的传输)	
3.8	多通道 ( $\geq 48$ ) 相控阵头部线圈 ( $\geq 48$ 单元)	
3.9	多通道 ( $\geq 32$ ) 相控阵体部线圈 ( $\geq 32$ 单元)	
3.10	多通道 ( $\geq 60$ ) 全脊柱 (颈、胸、腰、骶) 线圈 ( $\geq 60$ 单元)	
3.11	高分辨关节柔性线圈 (膝、踝、肩) ( $\geq 16$ 通道)	
3.12	高分辨关节柔性线圈 (肘、腕、指) ( $\geq 16$ 通道)	
3.13	多通道 ( $\geq 20$ ) 头颈线圈 ( $\geq 37$ 单元)	
3.14	多通道 ( $\geq 16$ ) 乳腺线圈 ( $\geq 16$ 通道)	

3.15	多通道 (≥32) 心脏专用线圈 (≥32 单元)	
3.16	膝关节专用线圈 (≥16 通道)	
3.17	肩关节专用线圈 (≥16 通道)	
3.18	足踝关节专用线圈 (≥16 通道)	
3.19	提供一体矩阵化的线圈集成技术	
3.20	支持颈部线圈和头线圈一体化成像	
3.21	具备线圈自动识别、自动移床匹配、线圈自动组合一体成像技术	
3.22	一次进床全身成像技术	
3.23	为以上所有线圈提供放置线圈的专用支架	
4、主计算机系统		
4.1	CPU 主频: ≥4×3.5GHz	
4.2	主机内存: ≥32GB	
4.3	硬盘容量(系统硬盘+数据硬盘)≥1TB	
4.4	显示设备: ≥24" LCD (≥1024X1024)	
4.5	最大重建矩阵: ≥1024×1024	
4.6	图像重建: 256×256 完全适时 100% FOV 重建速度≥81000 幅/秒	
4.7	具备完整 DICOM3.0 接口及 与 PACS 网络连接 (包括 Query/Retrieve、Send/Receive、Print、Worklist) 的功能	
4.8	病人电生理及触发信号波形适时显示	
4.9	SAR 值实时连续监控显示	
4.10	操作系统: 请注明	
4.11	主计算机 DVD 刻录 (支持普通 CD 刻录)	
4.12	在线交互教学及临床应用培训	
4.13	远程遥控检修技术	
4.14	主操作台监视器界面显示实时射频能量监控	
4.15	为主计算机提供 UPS 一台 (参照计算机的功率, 后备工作时间 ≥ 1 小时)	
4.16	支持通用图像格式的存取, 如: GIF、JPEG、TIFF、BIP 等, 不支持或不能完全支持, 请注明	
4.17	3D 后处理(含 MPR、MIP、SSD 等)	
4.18	图像回放、评价功能	
4.19	实时互动重建	
4.20	t-test 定量分析	
4.21	ADC-map	
4.22	T1、T2 值计算	
4.23	时间信号曲线	

4.24	图像减影、叠加	
4.25	支持 CT、MRI 等设备图像融合	
5、成像参数		
5.1	最小二维层厚： $\leq 0.1\text{mm}$	
5.2	最小三维层厚： $\leq 0.05\text{mm}$	
5.3	采集弥散加权系数 B 值： $\geq 10000$	
5.4	最大扫描视野(max. FOV) $\geq 500\text{mm}$	
5.5	最小扫描视野(min. FOV) $\leq 5\text{mm}$	
5.10	快速自旋回波序列最大回波 $\geq 512$	
5.11	EPI 最大回波链 $\geq 512$	
6、扫描序列		
6.01	自旋回波	
	2D/3D FSE	
	FSE 回波分享	
	单次激发 FSE	
	脂肪抑制序列	
	水抑制序列	
6.02	反转恢复 (IR)	
	常规 IR	
	快速 IR 序列 (水/脂抑制技术)	
	水抑制 FLAIR	
	单次激发快速 IR	
	真实影像 IR (灰白质对比)	
	高级水/脂分离技术	
6.03	梯度回波 GRE	
	2D/3D 梯度回波	
	快速梯度回波	
	多层面梯度回波	
	梯度+射频扰相梯度回波	
	2D/3D 亚秒 T1、T2 加权	
	去除剩余磁化梯度回波技术	
	利用剩余磁化梯度回波技术	
	重度 T2 加权对比序列	
	6.04	平面回波 EPI
单次激发 EPI		
多次激发 EPI		
自旋回波 EPI		
反转恢复 EPI		

	梯度回波 EPI	
7、高级应用技术		
7.01	神经成像	
	全脊柱成像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全中枢神经系统成像	
	高分辨率颈髓成像	
	3D 不打药黑血神经根成像技术	
	神经系统 3D 各向同性容积成像	
	高分辨率内耳三维成像	
7.02	弥散成像	
	实时弥散技术	
	各向同性采集	
	各向异性采集	
	ADC 值测量	
	ADC-map 彩图	
	小视野高清弥散成像	
	腹部脏器弥散	
7.03	磁敏感成像(SWI)	
	可兼容并行采集	
	SWI 普通强度图成像技术	
	SWI 相位图成像技术	
7.04	腹部成像技术	
	腹部动态增强成像 DISCO、4D-Thrive	
	自由呼吸腹部成像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一次扫描获得四种对比度技术	
	3D 各向同性容积成像体部成像	
	呼吸导航技术	
	磁共振胰胆管造影	
	磁共振尿路造影	
	磁共振椎管造影	
	肝脏脂肪定量技术	
肝脏专用波谱		
7.05	灌注成像	
	灌注成像技术	
	rCBV 分析	
	TTP 分析	
	MTT 分析	
	负积分图	
	检索图	
	时间信号曲线	
彩色显示		
7.06	血管成像	
	2D/3D TOF 法技术	
	连续多层 3D 时飞法(TOF)技术	
	门控 2D 血管	
	2D/3D 相位对比法技术	
	增强对比 MRA	
	4D MRA 技术	
	ASL 血管成像技术	

	基于 MSDE 黑血成像技术	
	不减影 MRA 血管成像技术	
	智能造影剂跟踪技术	
	门静脉成像技术	
	实时成像技术	
	自动移床 MRA	
	磁化转移 (MTC)	
	动静脉分离技术	
	最大强度投影	
	多层面重建, 曲面重建	
	电影回放	
	颈部斑块成像	
7.07	心脏成像	
	常规形态学成像	
	回波分享技术	
	快速梯度回波/快速心脏采集	
	黑血技术, 包括脂肪抑制黑血技术	
	亮血技术	
	正向心电触发	
	反向心电触发	
	二维/三维多相位成像	
	自动心肌活性成像 CINE IR、PSIR、ADVIP-CardiacViability 等 (提供技术名称)	
	心肌灌注成像 (首过法、延迟法)	
	心室功能分析	
	以 4D 的形式显示心房、心室运动功能	
	快速心脏电影	
	心肌定量成像技术	
	一站式心脏冠脉成像技术	
7.08	乳腺成像	
	快速动态成像	
	并行采集兼容	
	硅特异性成像	
	自动后处理	
	实时时间峰值图实时处理 (TTP)	
	实时阳性增强积分图 (PEI)	
	实时流入流出图	
	双侧乳腺同时增强矢状面成像	
	3D 各向同性容积成像乳腺成像 DISCO Vibrant、e-THRIVE (提供技术名称)	
	乳腺波谱专用软件包 BREASE、Breast Spectroscopy Specialist、GRASE 等 (提供技术名称)	
7.09	波谱成像 (MRS)	
	单体素波谱	
	二维多体素波谱	
	三维多体素波谱	
	STEAM 技术 (激励回波采集法)	
	PRESS 技术 (自旋回波)	
	彩色代谢物图	
	频谱图透明覆盖	
7.10	弥散张量成像 (DTI)	
	单次激发 EPI 弥散张量成像	
	弥散梯度最大方向数 $\geq 300$ 个	
	弥散张量本征向量值	
	平均 ADC 图	



	各向异性 FA 图	
	主要弥散方向的彩色图	
	白质纤维追踪图	
7. 11	脑功能成像	
	脑功能成像扫描序列	
	t-test 后处理	
	实时脑功能成像技术	
	实时脑功能运动校正	
	三维重建模板与兴奋区实时重叠显示	
	BOLD、DTI 和解剖像三像融合技术	
7. 12	无造影剂血管成像	
	无造影剂血管成像软件 4D TRAK、NATIVE (提供技术名称)	
	基于快速梯度回波的无造影剂血管成像序列	
	基于快速自旋回波的无造影剂血管成像序列	
	无造影剂颈动脉成像	
	无造影剂肾动脉成像	
	无造影剂外周血管成像	
7. 13	非对比增强颅脑灌注技术	
	兼容并行采集	
	兼容 BOLD 空间滤波	
	兼容 BOLD 的 GLM 统计学模型	
	实时伪影抑制	
7. 14	血液、脑脊液流量定量分析	
	脑脊液电影	
	血管灌注通透性分析 Permeability 、Tissue 4D (提供技术名称)	
	支持并行采集	
7. 15	DCE 动态增强定量分析后处理软件	
8、并行采集技术		
8. 01	基于图像算法	
8. 02	基于 k-空间算法	
8. 03	并行采集最大加速因子 $\geq 4$	
8. 04	兼容的射频线圈, 请列明	
8. 05	兼容的扫描序列, 请列明	
8. 06	自动校准技术	
8. 07	并行采集因子 X, Y, Z 三轴施加	
8. 08	3D 采集应用并行采集技术 HyperSENSE、Sense、IPAT Extensions 等 (提供技术名称)	
8. 09	不降低信噪比的采集技术 HyperBAND、Multiband Sense、CAIPIRINHA 等 (提供技术名称)	
8. 10	同步多层成像技术 Multiband Sense、SMS 等 (提供技术名称、适用序列、加速倍数)	
8. 11	压缩感知技术	
8. 12	高级定量化成像序列和技术 MAGIC、QSM、DIXON、mDIXON Quant、MAPIT、MYOMAP 等 (提供技术名称、适用体位及成像效果)	
8. 13	酰胺质子转移成像 APT	
9、伪影校正技术		
9. 01	流体补偿	
9. 02	呼吸补偿	
9. 03	请提供专业去金属伪影技术 MAVRIC SL、0-Mar XD (软件名)	
9. 04	消除磁敏感伪影	
9. 05	卷积伪影去除	
9. 06	1D 前瞻性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9. 07	2D 前瞻性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9. 08	3D 前瞻性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9. 09	螺旋浆伪影校正技术	

9.10	螺旋浆去伪影技术可抑制头、腹部、关节、颈部运动伪影	
9.11	螺旋浆去伪影技术可应用于 T1、 T2、黑水成像	
10、其他先进技术		
10.01	自动和手动滤波	
10.02	实时交互式成像	
10.03	三维定位系统	
10.0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10.0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10.06	预饱和技术	
10.07	饱和带数目	
10.08	脂肪饱和技术	
10.09	水饱和技术	
10.10	水激发技术	
10.11	偏中心扫描技术	
10.12	扫描暂停技术	
10.13	可变带宽技术	
10.14	可变 k 空间填充	
10.15	非/对称回波	
10.16	信噪比指示器	
10.17	优化反转角技术	
10.18	线圈灵敏度校正	
10.19	神经高分辨成像	
10.20	磁共振实时定位	
10.21	磁共振实时透视	
10.22	交互式参数改变	
10.23	扫描参数顾问	
10.24	恒定信号技术	
10.25	序列重生技术	
10.26	一次扫描三轴定位 $\geq 100\text{cm}$	
10.27	自动扫描参数选择	
10.28	自动造影剂感兴趣区域定位	
10.29	自动语音指令患者屏气	
10.30	自动扫描层面配准	
10.31	自动呼吸触发	
10.32	自动动静脉探测	
10.33	自动血管扫描时间设定	
10.34	自动心功能分析	
10.35	自动灌注成像运动校正	
*11、原厂独立后处理工作站		
11.1	CPU 主频： $\geq 3\text{GHz}$ ；内存 $\geq 16\text{GB}$ ；硬盘容量 $\geq 1\text{TB}$ ；显示器： $\geq 19"$ LCD ( $\geq 1024 \times 1024$ ，DVD/RW 光盘刻录机)	
11.2	脑功能成像后处理分析	
	定量技术后处理分析	
11.3	常规心脏后处理分析	
11.4	冠状动脉后处理分析	
11.5	频谱后处理分析	
11.6	灌注后处理分析	
11.7	弥散张量后处理分析	
11.8	流量定量分析	
11.11	虚拟内窥镜功能	
11.12	具备完整 DICOM3.0 接口及 与 PACS 网络连接（包括 Query/Retrieve、Send/Receive、Print、Worklist）的功能	
11.13	排版照相功能	
11.14	支持通用图像格式的存取，如：GIF、JPEG、TIFF、BIP 等，不支持或不能完全支持，请注明	
11.15	提供主机配置中除数据采集以外的所有后处理成像软件	

12、附件及其他		
12.1	机房屏蔽工程及精密空调一套 中标单位需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图纸设计要求等完成施工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并承担环评、职业病防护评价及相关费用	
12.2	磁共振高压注射器	
12.3	86 英寸专业显示屏 (8M) 1 个	
12.4	6M 彩色显示屏 2 个	
12.5	3M 灰阶专业显示屏 5 个	
12.6	铁磁探测器系统 1 套	
12.7	磁共振消毒机 2 台	
12.8	多功能诊断桌 10 套	
12.9	演讲台 1 个	
12.10	AI (肺结节、骨折两个模块)	
12.11	无磁轮椅 1 个, 载重 $\geq 150\text{kg}$	
12.12	无磁推车	
12.13	磁共振斑块分析软件 1 套	
12.14	服务器 5 台 (带显示器)	
12.15	射频线圈存储车	
12.16	科研支持	
12.17	磁体压力检测系统	
12.18	全套操作手册	
12.19	操作手册电子版	
12.20	书面维修手册一套	
12.21	维修手册电子版一套	
12.22	维修: 后续保修、全保不超过 100 万/年。请详细列明全保中所包含的具体内容, 特别是是否对冷头承保以及其他备件损害时的更换方案, 包括对具体的响应时间, 以及不能满足承诺时的补偿。	
12.23	提供整机初级水冷系统的水冷机一套 (配置双压缩机组, 机组位于室内, 双中文主控显示屏; 室外四风扇; 制冷量 $\geq 100\text{KW}$ ; ClimavenetaAQS0412ME-B/L)	
12.24	升级更新: 列明是否有投标产品的升级预案, 以及有升级更新时对本产品升级的承诺以及升级过程中可能的预算	
12.25	本产品没有列明的配置但投标产品实际具有的, 请各投标厂家列明	
12.26	两名医生国内知名三甲医院 培训 3 个月 两名技师国内知名三甲医院 培训 1 个月	免费、安排食宿
12.27	临床应用工程师到院培训 4 次	$\geq 1$ 周每次
12.28	免费全保 1 年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D2022-ZB-2949-001

## 安康市人民医院3.0T磁共振采购项目

#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

时 间：\_\_\_\_\_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投标函
-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第四部分 投标人概况
- 第五部分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第六部分 投标方案



##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投标总价（单位：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
大写： 小写：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注：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一、身份证明文件

#####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和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提示：此日期应不晚于投标函签署日期）

附：授权代表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仅提供身份证

### **3、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

(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复印件)

## 二 资格证明文件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投标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1）；

(2)、供应商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2）；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6-3、6-4）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6-5）；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6）

(6)、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 6-7）

(7) 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8）

(8) 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要求：1、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原件或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的复印件。**

#### 6-1 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内容可能要求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 6-2 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提供供应商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复印件或扫描件、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或 6-2 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6-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 1、供应商应提供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税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2、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6-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 1、供应商应提供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社会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6-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6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至：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7 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致：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8 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供应商声明**

致：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9 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

若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代理单位提供产品授权书；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 第四部分 投标人概况

### (一) 投标人基本信息

(格式自拟)

## (二) 投标人性质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

## 第五部分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人，现郑重承诺：

1. 我方所投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 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 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 我方提供的货物、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投标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自律承诺书

作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公平竞争、诚实守信，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1.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不向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2. 不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 不提供虚假或无效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合同及验收文件、检验检测报告、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机构或所投产品的各类认证证书等）或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5. 不以不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逾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 不以不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不会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或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7. 不在提供商品、服务实施过程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或公共利益；

8. 不采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和投诉；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10.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政府采购工作要求，愿意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投标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投标方案

### 技术偏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注：

1.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指标响应内容必须按照投标产品实际参数指标填写，与相关证明材料一致，不得直接将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指标要求完全复制作为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须提供所响应产品相关证明材料（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白皮书或检测报告等）。
2. 务必完整填写所有指标响应参数；必须在备注栏进行明确说明偏离情况，且偏离情况与实际相符，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3. 采购文件中约定的每项采购内容的技术偏离情况都必须体现在此技术偏离表中，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商务文件

##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内容应包含评标办法中要求的内容)

##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 每个项目合同须单独具表，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无相关证明的项目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